

金融服务“加、减、除” 助力向北开放桥头堡建设

本报讯(记者 张鑫)不断深化中蒙俄金融合作,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畅通融资服务渠道,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战略,为推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和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撑。

发力中蒙俄合作 为跨境多元化融资增长“做加法”

鼓励金融机构持续推进跨境金融服务创新,提升跨境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中国银行积极融入贸易新业态发展,自主研发“蒙采通”系统助力满洲里市场采购业务成功落地,共为12家小微企业和工商户办理约470万美元市场采购收汇总结业务。内蒙古银行持续深化对蒙业务,与蒙古国商业银行建立账户行关系,覆盖蒙古国近80%的银行机构,开立同业往来账户21个;针对俄蒙口岸市场情况及客户需求变化,持续推进“跨境商户通”“NRA账户代发工资”“个人绒毛贷款跨境人民币结算”等

跨境金融服务。农业银行与蒙古国交通发展银行签订跨境人民币账户清算协议。自治区农村信用社加快国际结算业务系统建设,推动满洲里农业银行获得国际业务开展资质。

借力减费让利 为中小微企业降本降“做减法”

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支持稳增长和稳企纾困专项方案》,引导金融机构降低中小微企业贷款融资成本,支持外贸企业发展,以金融服务“稳外贸、稳外资”。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发展外贸企业信用贷款,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出口信贷支持力度,重点缓解外贸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国家开发银行主动对接赤峰云铜、北方股份、优然牧业等自治区重点外贸企业,累计承诺稳外贸贷款13.87亿元,签署合同13.6亿元,发放贷款13.95亿元。建设银行行为361家小微进出口企业办理小微快贷、跨境快贷,发放贷款4.49亿元。农业银行主动加大对进出口民营企业、小微企

业及个体工商户的减费让利力度,帮助外贸企业解忧纾困,共为企业减费让利51笔,金额140万元。

助力保障支撑 为外贸金融风险缓释“做除法”

加强政策保障,积极发挥出口信用保险功能。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台《内蒙古自治区小型微型出口企业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统保平台升级方案》,首次在自治区内利用“互联网+信保”模式为小微企业提供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服务。2022年,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完成出口信用保险保额16.5亿美元,同比增长6.64%,服务外贸企业855家,处理客户国别限额及海外方资信调查千余次,助力自治区外贸企业拓市场、保订单。强化保单融资支持,扩大融资增信规模,创新金融机构合作模式,持续优化保单融资发展环境,以“信保贷”“蒙贸通”等多种方式为外贸企业提供融资增信支持,累计为在保客户提供保单融资增信支持1.57亿元。

以金融之力激发文旅活力 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发展政银企对接会召开

为搭建文化和旅游企业与资本交流有效对接平台,促进文化和旅游项目融资,推动建立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投融资体系,2月15日,由内蒙古自治区文旅厅主办,中国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承办的“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发展政银企对接会”在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顺利召开,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各盟市文旅部门、各金融机构及文化和旅游相关企业在现场参会,全区10个盟市同步设立视频分会场。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杨进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会上,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李峰发表欢迎致辞,表示“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根植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沃土,始终坚持紧跟时代步伐,围绕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坚定支持自治区稳定经济大盘,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持续加大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践行兴文旅、稳经济、促发展经营理念,与自治区文旅厅持续深化合作,发挥自身优势,探索实施“金融+文旅”合作模式,助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将继续做推动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金融主力军,踔厉奋发践行社会责任,以金融之力,激发文旅活力,和金融同业共同努力为支持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金融力量。

会上,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分别发布了金融支持自治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方案,向与会企业介绍金融机构支持文旅产业具体举措及金融产品。14家来自全区各盟市的文旅企业代表与工商银行内蒙

古分行、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农业银行内蒙古分行、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内蒙古分行进行战略合作签约,签约意向金额合计达35亿元。

承办本次活动是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秉承服务本源、客户至上的理念,积极寻找政银企合作的契合点,实现三方信息互通、重大项目互接、基础工作互动的又一次有力实践。通过本次对接会,各金融机构将通过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产融合作为文旅企业助力加油,在支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助推文旅市场丰富活跃、创新文旅产业业态、促进文旅消费提质扩容发挥积极作用,将金融活水注入自治区文旅产业发展沃土,助力自治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来源: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

自治区地方金融局组织召开 金融支持包钢集团高质量发展政金企对接协调会



会议现场

铁产品种类齐全,科技创新人才众多,对自治区经济发展意义重大。建议参会部门积极与包钢集团建立长效沟通机制,尽快制定金融支持包钢集团高质量发展服务方案,落实落地各项支持措

施。要求各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制化的原则不断拓宽同包钢集团合作范围,积极创新金融服务,助力包钢集团突围打样、重振雄风。

来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助力经济开好局、起好步 1月份内蒙古信贷投放“开门红”“开门稳”

本报讯(记者 迪威娜)记者从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了解到,2023年,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积极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紧紧围绕自治区“五大任务”,组织全区金融机构靠前发力加大信贷投放,奋力实现金融运行开门红、开门稳。

1月末,全区各项贷款余额2.75万亿元,同比增长8.5%,较年初新增527.7亿元,同比多增174.5亿元,信贷

增量创同期历史新高。主要投向实体经济的企事业单位贷款大幅多增,当月新增490.8亿元,同比多增234.9亿元,其中,中长期单位贷款新增212.3亿元,同比多增96.8亿元,为全区经济大盘回稳向上提供金融保障。

同时,该行充分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引导金融资源持续流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1月份,累计向全区金融机构发放再贷款再贴现31.7亿元,较上年同期多放25.3亿元,撬动更多的信贷资金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展。

在贷款利率方面,该行持续推动利率下行,拓展让利空间。1月份,全区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49%,同比下降0.87个百分点,为历史最低水平。企业贷款和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3.42%和5.79%,同比分别下降0.76个百分点和0.64个百分点。

31.7亿元,较上年同期多放25.3亿元,撬动更多的信贷资金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展。

在贷款利率方面,该行持续推动利率下行,拓展让利空间。1月份,全区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49%,同比下降0.87个百分点,为历史最低水平。企业贷款和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3.42%和5.79%,同比分别下降0.76个百分点和0.64个百分点。

同时,该行充分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引导金融资源持续流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1月份,累计向全区金融机构发放再贷款再贴现31.7亿元,较上年同期多放25.3亿元,撬动更多的信贷资金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展。

在贷款利率方面,该行持续推动利率下行,拓展让利空间。1月份,全区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49%,同比下降0.87个百分点,为历史最低水平。企业贷款和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3.42%和5.79%,同比分别下降0.76个百分点和0.64个百分点。

来源:包头市金融办

积极创新金融产品为企业提供特色金融服务

为更好服务实体经济,优化金融服务质量,阿拉善盟金融办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为企业提供特色金融服务,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不断创新信贷产品种类。组织阿拉善盟银行机构全面梳理信贷产品,创新产品种类,拓宽准入客群,丰富担保方式,切实提高经营实体贷成功率。如中国银行巴彦浩特分行推出“科技贷”系列产品,创新运用科技风险补偿资金、知识产权质押等组合方式,2022年为“科技贷”产品投放贷款5435万元;推出对公“中银企E贷”系列之“信用贷”“抵押贷”“银税贷”和对私“税易贷”“E抵贷”等线上产品,2022年共办理“中银企E贷”线上贷款4961万元,存量线上户数100户。

持续助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对接产业链上游农户、种植养殖大户、加工企业及下游经销商开

展一揽子金融信贷服务,优化整合推出了“梭梭贷”“养牛贷”“乡村农担贷”“胡杨风情贷”等特色信贷产品。如阿右旗农信社通过“驼业兴”“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农商贷”等信贷产品,累计投放骆驼产业经营贷款14047万元,年末贷款余额10119万元。

丰富完善服务产品和担保方式。引导金融机构用足用活人行政策性资金,不断优化信贷产品,制定专属利率、拓宽客群、简化资料,根据客户实际情况采取存贷抵押、活体牛抵押、应收账款抵押、信保中心担保、股权质押、联保等多种担保形式。如阿拉善农商行2022年获得活体抵押贷款13411.45万元、应收账款质押贷款32270万元、股权质押贷款27656万元、存货抵押贷款15671万元、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担保贷款11751.83万元。

提升金融服务效能。金融机构采取线上、线下结合方式,线上发布产品,对

接企业融资需求;线下通过电话沟通、实地走访等多渠道、多频次、多形式与企业进行服务对接。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开展“送政策上门、送平台入户、送服务到家”专项宣传工作,向企业和农牧户宣传银行近几年推出的信贷新产品,并通过面对面交流,摸清客户需求、了解企业经营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向客户提供量身打造的咨询、融资、理财等综合性金融服务。

引导金融机构利用互联网等技术探索智能审批、线上放贷等金融科技创新应用,不断优化贷款审批流程,合理压缩获得信贷时间,提高信贷服务便利度和企业申贷获得率,2022年辖内银行机构小微企业线下获得贷款的环节数、材料数和时间分别由5个、35项、31天降至4个、5项、4天,有效提升小微企业办贷效率。

来源:阿拉善盟金融办

我国银行理财市场投资者数量达 9671 万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17日发布的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底,我国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为9671万个,较年初增长18.96%。

《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年度报告(2022年)》显示,理财新规发布以来,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门槛大幅降低,产品种

类不断丰富,投资者数量持续增长。截至2022年底,个人理财投资者数量为9575.32万人,占比99.01%。

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底,全国共有278家银行机构和29家理财公司有存续的理财产品,共存续产品3.47万只,较年初下降4.41%;存续规模27.65

万亿元,较年初下降4.66%。

从产品类型看,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成效显著。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底,净值型理财产品存续规模26.40万亿元,占比为95.47%,较去年同期增加2.52个百分点。

据新华网

三部门联合发文 金融支持交通物流领域再发力

人民银行、交通运输部、银保监会近日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交通物流领域金融支持与服务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助力交通物流业高质量发展和交通强国建设。

《通知》强调,金融部门要用好用足各项政策工具,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助力国民经济循环畅通,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促进交通物流与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完善组织保障和内部激励机制,创新丰富符合交通物流行业需求特点的信贷产品,切实加大信贷支持力度。鼓励银行合理确定货

车贷款首付比例、贷款利率等,在疫情及经济恢复的特定时间内适当提高不良贷款容忍度,细化落实尽职免责安排。

《通知》提出,要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作用和债券市场融资支持作用。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延续实施至2023年6月底,将道路货物专用运输经营者、道路大型物件运输经营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道路货物运输站场经营者、中小微物流仓储企业纳入支持范围,简化申请条件,按月申报再贷款。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支持地方

法人金融机构等发放交通物流相关贷款。鼓励交通物流企业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融资,降低发债融资成本、提升便利度。

《通知》还要求,加大对交通物流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的市场化资金支持,助力交通强国建设,加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投资交通物流项目的配套融资支持,鼓励金融机构为完善综合交通网络布局、落地“十四五”规划重大工程,加快农村路网建设、水运物流网络建设等提供支持。

据人民网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出炉

为进一步推动商业银行准确识别、评估信用风险,真实反映资产质量,中国银保监会会同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于2月11日正式发布,自7月1日起施行。

信用风险是我国银行业面临的最主要风险,完善的风险分类制度是有效防控信用风险的前提和基础。据介绍,1998年,人民银行出台《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提出五级分类概念。2007年,原银监会发布《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以下简称《指引》),进一步明确了五级分类监管要求。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资产结构发生较大变化,风险分类实践面临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此次银保监会、人民银行借鉴国际国内良好标准,并结合我国银行业现状及监管实践,制定该办法,有利于银行业有效防范化解信用风险,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水平。

《办法》主要包括四方面内容:一是提出金融资产风险分类要求。明确金融

资产五级分类定义,设定零售资产和非零售资产的风险分类标准,对债务逾期、资产减值、逃废债务等特定情形,以及分类上调、企业并购、资管及证券化产品涉及的资产分类等问题提出具体要求。二是提出重组资产的风险分类要求。细化重组资产定义、认定标准以及退出标准,明确不同情形下的重组资产分类要求,设定重组资产观察期。三是加强银行风险分类管理。要求商业银行健全风险分类治理架构,制定风险分类管理制度,明确分类方法、流程和频率,开发完善信息系统,加强监测分析、信息披露和文档管理。四是明确监督管理要求。监管机构对商业银行风险分类管理开展监督检查和评估,对违反要求的银行采取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

逾期天数和信用减值是资产质量恶化程度的重要指标。针对现行《指引》对逾期天数与分类等级关系的规定不够清晰的情况,《办法》规定,金融资产逾期后应至少归为关注类,逾期超过90

天、270天应至少归为次级类、可疑类,逾期超过360天应归为损失类。

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负责人介绍,《办法》拓展了风险分类的资产范围,提出了新的风险分类定义,强调以债务人履约能力为中心的分类理念,进一步明确了风险分类的客观指标与要求。同时,《办法》对不良资产认定标准的设置更加科学合理,在充分考虑不同条款影响和不同类型机构差异的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完善,更有利于商业银行真实、准确反映资产质量情况,实现信用风险有效防控。

《办法》合理设置了过渡期,给予相关银行充裕的时间做好实施准备。对于商业银行自2023年7月1日起发生的业务,应按照《办法》要求进行分类;对于2023年7月1日前发生的业务,商业银行应制订重新分类计划,于2025年12月31日前按季度有计划、分步骤对所有存量业务全部按照《办法》要求重新分类。

据人民网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金融护航出海企业



“蒙商丝路行”阿联酋、沙特海外经贸活动启动合影留念

2月19日,由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主办、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承办的“蒙商丝路行”阿联酋、沙特海外经贸活动启动会在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顺利召开。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杨进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蒙商丝路行”阿联酋、沙特海外经贸活动旨在促进我区与“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和RCEP成员国经贸合作,主动融入国际循环,帮助外贸企业“走出去”

抢订单、拓市场,促进我区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增强我区出海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能力,政银携手助力出海企业,由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与自治区商务厅联合发文制定《支持“蒙商丝路行”企业出海拓市场专项服务方案》,涵盖跨境商机撮合、国际结算、资金交易、贸易融资、外汇业务便利化等十项金融服务措施,建立绿色通道,为外贸企业提供从出海抢单、融资便利、出口收汇、汇率



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党委书记谢东致辞

风险管理等全流程金融服务,以金融力量护航出海企业。

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将始终坚守初心,多维发力护航企业发展,继续通过总分行、境内外分行联动服务,以专项金融服务措施扩大服务出海企业群,全力支持自治区后续开展的海外贸易对接和市场开拓系列活动,为自治区涉外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来源: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